**关于在全县开展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

**学用工作提升年活动的实施意见**

各乡镇（街道）党委：

按照市委组织部《关于在全省开展党员干部远程教育学用工作提升年活动的实施意见》要求，不断推动我县远程教育学用工作深入开展，更好地发挥教育党员、服务群众的职能作用。结合我县实际，特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 指导思想

远程教育工作坚持以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省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为指导，牢牢把握加强党员队伍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这个核心，充分发挥宣传、教育、服务三大功能，以开展远程教育学用工作提升年活动为载体，以打造远程教育先进示范点，助推追赶超越为总体目标，持之以恒抓重点、破难点、举亮点，推动全县远程教育工作全面提升。

二、主要内容

开展远程教育学用工作提升年活动，要坚持以用为本，突出问题导向、需求导向，统筹推进服务平台、教学资源和骨干队伍建设，全面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远程教育学用工作。力争通过一年多努力，进一步夯实工作基础，使远程教育学用载体方式更加丰富、学用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学用保障措施更加完善，站点阵地作用进一步发挥、党组织凝聚力进一步增强，使党员切实受教育、群众真正得实惠。

1. 落实远程教育“固定学习日”制度。从今年4月开始，每月5日、20日为行政村、社区站点固定学习日，每月第一个星期一（节假日顺延到收假后第一个工作日）为中共宜君县委组织部机关、各乡镇（街道）机关站点固定学习日。省远程办每月4日前在远程教育平台主页面发布当月学习内容。各乡镇（街道）党委要将“固定学习日”与“三会一课”、“周三夜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和我县正在开展的“党员政治生日”活动等有效结合起来开展集中学习，确保取得实效。

2、全面推进卫星模式站点转型。加快基层站点提档升级步伐，在认真落实省委组织部《关于做好远程教育终端站点卫星模式转电信模式有关事项的通知》（陕组办字〔2016〕25号）的基础上，全面推进站点卫星模式转电信模式工作进度，8月底前全面完成所有卫星模式站点转型工作。同时，切实做好基层站点播放设备的更新工作。

3.不断扩大站点覆盖面。对于镇村综合改革后，富余的终端设备要进一步向机关、学校、企业、社会组织等领域及产业大户延伸，根据不同领域特点，制定相关管理使用规定，加强工作指导。同时，加大对“陕西先锋”、“铜川党建”“宜君党建”的推广（陕西先锋微信号：SXSWZZBWX;铜川党建微信号：tongchuandangjian；宜君党建微信号：yijundangjian

）。5月中旬，各乡镇（街道）党委要认真开展对辖区内党员关注情况的检查，确保乡镇（街道）机关党员干部全覆盖，对农村党员特别是流动党员的覆盖率明显提升。

4.加强站点管理员培训。各终端站点要配备2名管理员。按照分级负责、分层培训的原则，以乡镇（街道）党委为单位，实现全员培训，使AB岗管理员均能达到“五会”,会组织、会讲解、会操作、会维护、会排除一般性故障。

5.创新学用工作推进方式。坚持从问题切入，从需求出发，充分发挥村级党组织在组织学用活动中的主体作用。鼓励基层大胆探索，推行“远程教育+”模式，因地制宜创新学用载体方式，激发基层创新活力。加强部门联合协作，拓展提升远程教育服务功能，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解难事，在服务中增强组织功能、凝聚党心民心。

1. 树立学用工作先进典型。进一步深入开展“三创一推”活动，坚持示范带动和整体推进齐抓，在全力推进面上学用工作的基础上，注意培植有特色、重成效、可推广的学用工作先进典型。8月初，各乡镇（街道）党委要争创示范乡镇（街道），每个乡镇（街道）要有2个示范村，1个“远教富民”学用示范基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示范点标准附后）。

7.促进学用成果转化运用。创新成果转化方式，搭建成果转化平台，扩大学用效应，不断增强党员思想政治素质和服务群众能力，不断提高农民群众发展致富的本领。10月前，每个各乡镇（街道）党委要有2个行之有效的学用转化典型案例。

8.组织开展学用工作考评。各乡镇（街道）党委要严格按照“五项制度”中《党员干部远程教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制度》的要求，构建开放的考核评价体系，建立党员群众有序参与机制，建立学用工作通报制度。采取定性、定量及满意度调查相结合的办法，对学用工作进行考评，重点了解站点学习使用、学用活动开展和成效等内容。年底，中共宜君县委组织部择优推荐全市远程教育“示范基地”“示范终端站点”“优秀站点管理员”和“学用标兵”的评选。

三、组织领导

各乡镇（街道）党委要认真组织开展远程教育学用工作提升年活动，确保各项措施落细、落小、落实。

1.狠抓责任落实。远程教育学用工作提升年活动是做好今年全县远程教育工作的主要抓手，各乡镇（街道）党委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统筹安排，常抓不懈。各乡镇（街道）党委要细化活动方案，狠抓工作推进，做好组织发动、活动宣传、考核检查等工作；各乡镇（街道）党委要制定具体办法，分解目标任务，强化措施落实，确保活动顺利开展、取得实效。

2.强化督查指导。各乡镇（街道）党委主要领导要建立远程教育工作联系点，总结先进典型经验，指导面上学用工作，坚持上下联动，经常性开展督查指导。县委组织部将不打招呼、不定地点、不定时间对各地工作情况进行抽查，严格通报检查情况，必要时将对各乡镇（街道）党委负责同志进行约谈。

3.注重工作统筹。以学用工作为统揽，对远程教育各项工作进行总体设计、作出有序安排。加强终端站点的基本建设，做好日常维护管理，为学用工作提供技术保障；加强远程教育队伍建设，提高骨干队伍能力素质，为学用工作提供人才保障。

附：示范点标准

中共宜君县委组织部

2017年4月25日

**示范点标准**

一、示范村（社区）标准

1.设施完备。站点为电信模式并安装在党员活动室内，党员活动室桌椅数量、收视设备（配备50吋以上电视机或投影）满足党员集中学习需要，网络畅通、节目播放流畅，安全配套设施完善。

2.管理规范。管理制度、管理员信息、故障上报处理流程上墙公布，学习记录、考勤资料真实完整，坚持“固定学习日”组织党员集中学习，其他时间的自主学习经常开展。

3.学用有效。村级党组织在组织党员干部学用中的主体作用发挥充分，能够运用“远程教育+”模式，因地制宜创新学用方式，促进学用成果转化，有学用经验或成果转化典型案例。

二、示范乡（镇、街道）标准

1.能够认真贯彻“远程教育学用工作提升年活动”实施意见，建立并认真落实对辖区各站点的监督管理指导制度。

2.辖区内各村（社区）站点全部达到示范标准。

3.学用活动成效显著，有影响、可推广的学用成果转化典型案例不少于3个。